

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向

Golden Haven Limited 增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（Pengxi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）拟向关联方Golden Haven Limited进行增资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，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30日召开，审议了本次交易相关议案。作为该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参加了会议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我们本着认真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对会议审议的本次交易相关资料和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发表以下独立意见：

1、本次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向Golden Haven Limited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<增资补充协议>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、评估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审议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、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》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，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，独立董事已经事前认可。

2、本次交易是在与关联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，客观、公允、合理，符合关联交易规则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、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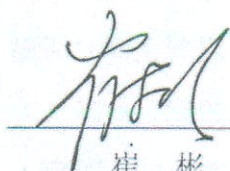
3、董事会在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相关议案经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的规定，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意董事会就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安排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本页无正文，为鹏欣资源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

独立董事：



崔彬

王力群

余坚

姚宏伟

独立董事：



崔彬

王力群

余坚

姚宏伟

本页无正文，为鹏欣资源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

独立董事：

崔 彬

王力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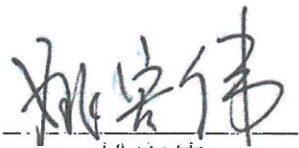


余 坚

姚宏伟

独立董事：

崔彬



姚宏伟

王力群

余坚